

茂為歐買尬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一、依據：本公司 108 年 5 月 6 日修訂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辦理。

二、評估週期及期間

- (一) 內評: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年度結束時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
- (二) 外評: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三、評估指標

-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
- (二)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
-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24 項指標。

四、評估程序

每年年度結束時依各項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送請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並做為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其績效、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五、評估結果

(一)內評：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已辦理完成，並於 111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上報告。其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每項考核項目(指標)之核分標準為「非常同意(5)、同意(4)、普通(3)、不同意(2)、非常不同意(1)」五種等級得分。

各項考核評分之滿分為 5 分，謹將評估結果彙整如下：

➤ **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詳附表一》**

董事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71~5.0 分之間，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六大評核面向	平均得分
	110年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5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5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4.83
內部控制	4.71

➤ **董事成員績效自評《詳附表二》**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共計 25 項指標，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86~5.0 分之間，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六大評核面向	平均得分
	110年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86
董事職責認知	4.86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86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86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6
內部控制	5

➤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詳附表三、附表四》**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24 項指標，各面向平均分數落於 5 分，顯示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五大評核面向	審計委員會 110年	薪酬委員會 110年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	5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5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	5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5

內部控制	5	5
------	---	---

➤ 結論

本公司 110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顯示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運作多為認同，評鑑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二)外評：

本公司於 2021 年委任外部機構臺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對本公司董事會之效能進行評估，該機構就「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內部控制」、「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及「價值創造」等七大構面進行評核，評估方式包含線上自評、書面審閱相關文件，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並於 2021 年 11 月 29 日進行實地訪評，對象包含董事長、二位獨立董事、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資料期間包含 108 年至 110 年。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已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出具，本公司已於 2022 年 03 月 07 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總評：

1. 董事會成員呈現多元代表性，且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具備財務會計、法律及相關產業的專業知識。
2. 董事選任程序規範清楚，且部分董事進修時數已超過規範。
3. 董事會成員踴躍出席董事會，並以充分時間討論重大事項，成員間並設有 Line 群組，方便及時討論公司事務，甚具特色。
4. 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制度和公司經營績效連動性強。
5. 董事會以身作則，除每年進行自我評估外，亦委託外部獨立機構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充分展現董事會的自律與當責。
6. 董事會面對 107 年起的本業虧損，除縮編組織外，並結合子公司第三方支付業務的專長，積極開發出類似遊戲虛實交易平台的產品，為本業未來獲利奠定良好基礎。

建議：

1. 董事會或功能委員會召開時間宜儘量安排全體董事可親自或視訊出席時間，以提升溝通與討論效能。
2. 關於董事酬勞，公司仍可就固定薪酬制或連結年度及個別績效制再行考量，以符合公司成長需要。
3. 逐期建立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的傳承接班架構，並每年定期在董事會評估執行成效。

4. 增加網站有關投資人專區及公司治理專區的揭露內容。例如，揭露董事會績效評估的自評問卷與內、外部評估結果。
5. 可設置「企業永續」委員會取代「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有獨立董事為成員，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6. 公司屬於電子商務產業，有個人資訊被駭客取得的風險。建議董事會可尋找針對發生機率較低之資安風險，但一旦發生時，可理賠所造成重大損失的保險。

後續辦理方式：對於外部專業獨立機構之建議，已改善董事會及功能型委員會之出席情形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內、外部評估結果，且已設置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委員會，其餘部分待相關權責單位審視現行相關作業後以進行後續改善評估。